**万宁市东澳镇人民政府-垃圾压缩清运车-询价公告**

受万宁市东澳镇人民政府（以下简称“采购人”）的委托，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采购代理机构”）就垃圾压缩清运车项目（项目编号：HNHZ2017-219）所需的货物及服务组织询价采购工作，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密封报价响应，有关事项如下：

**一、采购项目的名称、用途、数量、简要技术或者采购项目的性质：**

1、项目名称：垃圾压缩清运车

2、用 途：工作需要

3、数 量：一批不分包

4、预 算：58万元

5、简要技术要求或采购项目的性质：详见《用户需求书》

**二、供应商准入资格：**

1.供应商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，需提供最新的营业执照副本、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、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；

2.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（需提供最近连续3个月的财务报表〈资产负债表、损益表〉并加盖公章）；

3.供应商须具有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良好记录(需提供最近连续3个月纳税证明和社保证明材料）；

4.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，没有重大事故、违法记录的声明函；

5.提供当地（项目所在地或公司注册所在地）检察机关查询后出具的关于单位无行贿犯罪档案的证明材料（原件备查，且须在有效期内）；

6.投标压缩车型必须是在工信部产品公告或公示目录里，且具备3C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；

7.供应商无不良记录、无失信记录及不在政府采购禁止进入名单之列（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，查询起始日期为公告询价文件之日起）；

8.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报价，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于行报价，否则响应文件将被拒绝；

9.购买本项目询价文件并缴纳报价保证金；

10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方式的报价。

11.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报价

**三、获取询价文件：**

1、时间：2017年11月1日－2017年11月3日上午09:00－11:30 ,下午14:30－17:00 (节假日除外)；

2、地点：海口市大英山东一路10号国瑞城铂仕苑3栋2单元1002室；

3、售价：人民币100元/份（文件售后概不退）；

4、购买询价文件时须提供：

1）法人授权委托书、法人身份证、被授权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副本、1）税务登记证副本、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、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、最近连续3个月的财务报表〈资产负债表、损益表〉、最近连续3个月社保及纳税证明材料、3C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、信用信息查询结果截图及以上准入资格中要求的材料；

**2）以上材料验原件收盖单位公章复印件**（法人授权委托书收原件）**。**

**四、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、地点：**

1、递交时间：2017年11月8日下午15:00 -15:30 （北京时间）。

2、地点：海口市大英山东一路10号国瑞城铂仕苑3栋2单元1002室。

**五、询价时间：**2017年11月8日下午15 :30 （北京时间）。

**六、采购人名称及联系方式：**

1、采购人:万宁市东澳镇人民政府

2、地址：万宁市东澳镇

3、联系人：方女士

4、电话：0898-62277822

**七、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：**

1、地址：海口市大英山东一路10号国瑞城铂仕苑3栋2单元1002室

2、联系人：杨女士

3、电话及传真：0898-66261680

**八、信息公布：**公告、询价文件修改或澄清等信息，将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（http://36.101.208.72:8080/）媒体上发布。

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

2017年11月1日